

尊敬的领导：

您好！在您工作万忙之中，打扰到您，我深表歉意。

我叫任辉，岳阳县公田镇港口村村民，12月11号晚在任六三承包的鱼塘里钓鱼，被人用猎枪打伤（至于为什么到他塘里钓鱼，另处作说明）。13号晚我弟弟报县公安局，县里指示转由公田派出所立案侦查（为什么11号晚发生的事到13号晚报案，我也一并另处作说明）。18号从派出所那里得知开枪的人被抓获，我表示衷心的感谢，感谢派出所同志在我线索提供不是很清晰的情况下能够排查锁定嫌疑人谢伟嘉（音，公田镇长安人）。

但是，通过这些天所发生的事情，我还有不满意的地方，作如下说明：

其一，调查很随意。

事例①13号晚我弟弟报警，14号早8点多我就接到7200043自称派出所的电话，说是港口人话不知道，没有枪案发生，任六三也没有猎枪，怂我不要乱话事。

事例②14号上午10点多，18974040566联系到我也说是派出所的，通过电话加微信、视频电话我明确跟他们指定中弹位置（岩石壁那个石头突出位置，那个池塘边边稀疏的灌木处）。由于我娘在县人民医院住院做了白内障手术，当天办出院手续和与付石交干警录材料给耽误了一些时间，本想下午赶到长沙163医院取猎枪钢珠的，我特意打电话联系18974040566咨询我这个病是不是需要公安机关指定医院，

并且所取的弹珠由谁保管，是医院还是我带回。他告诉我这得找陈喻（13874010070）。于是我又联系陈警官，他说治病要紧，弹珠带回来，临出发时（下午3点半左右）我再次联系到陈警官案发场取证怎么样，他说在山上两个多小时没发现什么。当时我就急了，于是改变行程赶紧到公田派出所，同陈警官及另一干警回到大山坡鱼塘案发现场。在池塘边的灌木上干警很快发现了一颗弹珠，随后我在高处的松树又看到一异常现象，树上单独一处冒出一小粒圆圆树浆，其它地方完好，我推测是其里面也有钢珠。接着又找，那干警又在池塘边另一灌木上找到钢珠。这时天色已暗，我要求他们拍视频取走钢珠，他们说明天刑侦的会取的。我说千万不要等到明天，万一晚上人家毁了可就难查了。于是我打电话任志勇拿砍柴刀，砍走那两颗中弹的灌木并带回派出所。

其二、工作无保密。

事例①从14号到18号几天时间内，我接到陌生电话5个（都说是派出所的），另外我主动联系陈警官一共6人，其中有人不友善，未查清楚就怂我乱话事。为什么作为派出所不派专人与我联系，万一我提供的线索泄密，被人毁了再查就困难了。

事例②14号傍晚时分取走案发现场的弹珠，15号我屋场里马上有人传言有人打野猪误打伤我，说得活灵活现。这事要么说明被泄密，要么嫌疑人听到风声马上蛊惑人散布谣言。

其三、操作欠专业。

事例①12月18号我从派出所得知开枪的人已被抓获。19号任卫兵一同三人在市二医院找到我，其中老的说是谢伟嘉的嗲嗲，另一年轻人说是他那晚在车上，当时他睡觉，枪响后才知道后面的事情，并说车上一共三个人。14号录材料时我对付石交干警说肯定车上至少两人，开车、开枪，其停车两次但未熄火，强光手电作前后排轮换过。12月24号打电话公田派出所才知仅抓谢伟嘉，这就说明一些问题：①谢伟嘉带枪车上，其他二人默认，未做检举。根据《枪支管理法》：任何单位和个人对违反枪支管理的行为有检举的义务。另外据谢嗲说谢伟嘉开枪后吓得不得了，知道打到人了。11号晚到17号下午抓到人，其他二人未作举报，有包庇的嫌疑。②其他二人未被抓，不能有效防止他们串供。③重点在于以上嫌疑，只抓一人，我作为被害人民事赔偿诉讼就得不到保障，有三人分担会更好。

基于以上种种事例，我希望领导周全考虑，个人建议县局或其他更专业单位接管12月11号枪案，查个水落石出。让我安心，更让百姓安心。

此致，祝您身体健康，工作顺利。

任辉

2019年12月26日